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 2025-013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聘任期限不得超过 10 年。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招标方式拟选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

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加才，200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博创科技、天通股份、钱江生化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杨，201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钱江生化 and 每日互动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王立丽，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数字人、国子软件和嘉华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52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降低 1 万元。

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 18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降低 4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容诚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 年度，容诚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 8 年。国有企业因业务需要拟继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超过 8 年的，应当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前期审计质量、股东评价、监管部门意见等情况，在履行法人治理程序及内部决策程序后，可适当延长聘用年限，但连续聘任期限不得超过 10 年。”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招标方式拟选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表示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对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规定审核了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标准和流程。在选聘

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从独立性、专业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等方面对天健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符合相关要求。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